

## 資訊及通訊科技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 「資訊保安」職能範疇

名稱	制訂應變和復原計劃
編號	111165L6
應用範圍	制訂機構應變和復原計劃，包括組織、訓練和裝備隊伍，以恢復機構的正常營運
級別	6
學分	3 ( 僅供參考 )
能力	<p>表現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熟悉事件應變能力的要和瞭解災難復原計劃和商業復原過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瞭解復原計劃的組成部分，包括培訓、通信、技術和災難恢復</li> <li>○ 瞭解機構的應變和復原計劃，將保安事件對正常營運構成的中斷減到最小</li> </ul> </li> </ul> </li> <li>2. 熟悉資訊保安緊急管理的做法(參見備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瞭解應變和復原計劃，包括組織、訓練和裝備隊伍的程序</li> </ul> </li> </ul> </li> <li>3. 制定應變和復原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機構制定應變和復原計劃，將保安事件對正常營運構成的中斷減到最小</li> <li>○ 制定應變和復原計劃，包括組織、訓練和裝備隊伍的程序</li> </ul> </li> </ul> </li> <li>4. 以專業方式，制定應變和復原計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有能力確保所制定的應變和復原計劃，符合機構內部指引及任何適用的(本地和國際) 法律和監管要求</li> </ul> </li> </ul> </li> </ol>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機構制定應變和復原計劃，將保安事件對正常營運構成的中斷減到最小；</li> <li>• 制定應變和復原計劃，包括組織、訓練和裝備隊伍；並且</li> <li>• 確保所制訂的應變和復原計劃，符合機構內部指引及任何適用的(本地和國際)法律和監管要求</li> </ul>
備註	資訊保安管理的做法的例子有提供變動控制活動和發展電腦緊急應變隊